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110 學年度第二學期服務學習委員會議議程

時間:111年4月12日(週二)中午12:00

地點:行政大樓 B1 總務處會議室

主席:林學務長于並 出席:如線上參與 列席:提案單位

記錄:吳季蓉

一、主席致詞

二、工作報告

- (一)110-1服務學習課程及專案已全部繳交成果,亦完成系統設定給予服務學習點數。
- (二) 110-2 服務學習配合 4/11~4/20 防疫遠距教學措施調整如下:
 - 1. 服務學習專案於 4/20 前皆取消所有活動出隊,課程培訓或會議皆以線上形式 辦理。
 - 2. 原訂 4/18(一)服務學習週會講座邀請紅鼻子關懷小丑協會;小丑醫生陳敬萱劇藝所校友到校分享,報名滿額 130 位同學,因此場講座較不適合線上形式分享,並配合講師時間延期至 6/6(一)週會舉辦。
 - 3. 為考慮預計本學期畢業之大四生,無報名到原 4/18 講座者,預計於 4/28(四) 18:30 加開一場服務學習線上講座,邀請藝教所許玄淳校友分享,限制報名優先開放大四生,確認報名 44 人。
- (三) 111 年學務處行政支援各系所及組織專案團隊媒合服務學習專案,經費來源含高教深耕計畫共1,000,000元、多元美感教育計畫100,000元及教育部社團帶動中小學計畫30,000元,目前共1,130,000元;暑假社團營隊活動正預計向教育部及外部單位申請補助中。110-2申請經費補助狀況,三門課程、五個校友專案及社團一共15個專案(含暑假宜蘭泰雅部落營隊、南投魚池國小營隊、阿里山樂野部落營隊及多寶學堂藝術寫生旅行計畫)。
- (四)110學年度服務學習點數預警:(預警名單已寄送系辦助教,會議現場發送紙本參酌)
 - 1. 104 學年度入學服務學習點數畢業門檻為 110 點,105~106 學年度入學服務學習 點數畢業門檻為 90 點,皆須含課程及活動兩類;因傳系系及電影系 110 及 111 學年度皆無開設服務學習課程、新媒系 111 學年度無開設服務學習課程,發現 預警名單尚有未修課同學,擬請三系委員將資訊帶回系上周知討論。

學系	104 年入學含休學		105 年入學含休學		106 年入學含休學		
	(人數)		(人數)		(人數)		
	未達門檻	未修	未達門檻	未修	未達門檻	未修	未修
	110 點	課程	90 點	課程	90 點	課程	活動
音樂系			1	0	7	1	1
傳音系					2	1	0

美術系	1	0	4	2	6	3	0
戲劇系	1	0	3	1	4	2	0
劇設系			3	2	1	0	0
舞蹈系					1	0	0
電影系			1	1	6	5	0
新媒系					6	2	0
動畫系					2	0	0

主席裁示:盡力協助三個系的同學,媒合其他系的服務學習選修課程,讓同學可以順利達 畢業門檻。

會議後續回應:

- 1. 傳音系陳助教回應,確定 111-2 會開服務學習課程,預計 111-1 學期會議送補申請課程資料。
- 2. 電影系巴尼助教回應,特別提醒預警同學注意,選修其他系服務學習課程。
- 3. 新媒系曹助教回應,特別提醒預警同學注意,選修其他系服務學習課程。
 - 2. 107 學年度(含)後入學不限類別,需參與一場服務學習講座。各系預警統計如下表(未修講座人數,不包括 4/18 服務學習週會講座已報名者):

		107 年入學	108 年入學大三班含轉			
學 系 -			學生(人數)			
	未達 90	未修講座	未達畢業門檻	因未修講座本	未達 70 點	未修講
	點預警			學期無法畢業	預警	座
音樂系	20	11	28	1	32	27
傳音系	2	3	4	3	8	8
美術系	25	17	35	8	25	38
戲劇系	19	10	28	5	18	13
劇設系	7	9	20	5	7	12
舞蹈系	21	4	26	3	34	34
電影系	12	21	26	18	3	36
新媒系	11	7	21	4	25	20
動畫系	4	6	14	3	3	27

※本學期開設服務學習課程:音樂系6門、美術系1門、戲劇系2門、劇設系1門、舞蹈系2門及動畫系1門。

(五)110學年度開課一覽表,詳如附件一請檢閱;序號17為新開設課程,於提案討論案由一審議。

(六)111學年度開課一覽表,詳如附件二請檢閱。

三、 提案討論

案由一、補申請開設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服務學習課程「音效設計導論」; 附件一序號 17 (提案單位:音樂與影像跨域學士學位學程),詳如申請表 1.。

說明:

(一)申請每學期服務學習 20 點,課程著重引導 MIT 學程同學理解當代音效技術的應用,

同時培養 MIT 學程同學的社會服務、回饋觀念,著重發揮同學音樂與影像跨域專長的服務學習。

- (二)服務機構史博館、文化總會。擬協助史博館製作在地歷史聲音小故事,以聲音紀錄在地特色地景,預計配合機構提供之需求與素材,製作出 20-30 則聲音小故事,呈現於文化總會辦理之「城南停看聽-街道記憶連連看」活動中,本次成果除致力於保存城南社區之地景,也可凝聚對社區保存之意識。本次合作單位是第一次與 MIT 學程合作,非授課教師個人計畫案。
- (三)此案若通過認定服務學習課程,111學年度為例行性課程報備後開課,詳如附件二序號16。

委員決議:照案通過,確認修正附件一序號17及附件二序號6。

案由二、補申請活動類「MIT 校外跨域交流服務學習活動」。(提案單位:音樂與影像跨域學士學位學程),詳如申請表 2.。

說明:

- (一)申請每學年度服務學習 20 點上限,自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起,擬規劃例行性服務學習活動類,執行期程將為學年度,每學期擬安排一場 MIT 校外跨域交流服務活動,必要時將安排於寒、暑假時間。擬透過學程的豐富師資和專業特色、結合音樂影像跨域專業服務合作機構。
- (二)由學程專業師資帶領學生,參與校內外推廣藝術服務計畫、以策展或相關跨域服務活動,至相關教育機構服務。執行場域除聚焦於原服務地區臺東、宜蘭地區,亦針對相關單位需求規劃設計,延續 IMPACT 音樂學程專案計畫於在地深耕之成果,將融入永續議題等面向,透過融合服務學習、人文關懷、大學社會責任的行動,使藝術教育服務成果有效扎根。
- (三)此案若通過認定服務學習活動,亦成為 MIT 年度例行性活動,而後不需再提出申請 亦可於學年度末提交服務學習點數名冊及成果報告審核學生點數。

委員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三、補申請活動類「2022 夏日學校」。(提案單位:藝術資源暨推廣教育中心),詳如申請表 3.。

說明:

- (一)申請培訓階段服務學習 8 點上限,本活動為 10 天 9 夜專業與成果導向之大學藝術本位課程,活動內容包括參與跨領域、藝術專業課程,以及籌備星光晚會等凝聚向心力以及和各方領域交流的活動。
- (二)聯合美術系、動畫系、舞蹈系、戲劇系、傳統音樂學系等共同策劃。活動分為兩階段,第一階段為服務學習訓練,內容主要為活動策劃與籌備和掌握活動流程,以及學習醫療、心理相關知識和突發狀況的危機處理知識應用。(本階段將申請服務學習點數,隊輔人員及行政人員皆需參與。)第二階段為轉化學習並應用,北藝大同學將帶領學員進行藝術教育課程與活動,本階段不申請服務學習點數。
- (三)此案若通過認定服務學習活動,亦成為年度例行性活動,而後不需再提出申請亦可 於每學期末提交服務學習點數名冊及成果報告審核學生點數。提醒服務學習點數不 可與其他福利或工讀金並行,請謹慎認定服務學習內容,以確認學生如實透過服務 而學習,來核發點數。

承辦單位說明:提案單位無人出席會議,現場聯絡提案單位承辦人,確定撤案。

案由四、補申請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活動類「流域美學藝術啟動計畫-過三關」。(提案單位:美術系),詳如申請表 4.。

說明:

- (一)申請服務學習 30 點,參與「淡水休閒農業協會程氏古厝經營團隊」的植樹活動,以及參與 VT 非常廟藝文空間「過三關現地創作計畫」,配合涂維政老師開設的課程,讓參與學生實地走出校園,到現場共同進行現地製作,透過實地的參與和服務、感受土地、河川、空間、時間、歷史,進行為期數月的創作,協助竹圍工作室的環境及檔案物件或文件的整理工作。
- (二)合作 VT 非常廟藝文空間、竹圍工作室、淡水休閒農業協會程氏古厝經營團隊;【拓展北藝與流域連結】、【串流機構的合作契機】、【以行動實踐藝術教育】、【創作經驗傳承與再啟動】。
- (三)此案若通過認定服務學習活動,亦成為年度例行性活動,而後不需再提出申請亦可於每學期末提交服務學習點數名冊及成果報告審核學生點數。

委員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五、申請成立「圖書館校園志工單位」。(提案單位:圖書館),詳如企畫書。

- (一)本案藉由參與圖書館活動規劃及與各式圖書資源的建置,一則增進圖書館對本校師 生及校外讀者的服務,二則讓志工得以學習圖書館服務的內容,達到知能成長目 的。
- (二)服務內容:1.活動規劃型:協助規劃及辦理贈書活動、書展活動等,針對校內外讀者進行推廣服務。2.資源建置型:協助圖書資源數位化、資源建檔及資料加工處理等,參與『典藏北藝』北藝大機構典藏系統建置及館藏整理,使校內外讀者得以取用資源。
- (三)此案若通過認定校園志工單位,於每學期末提交服務學習點數名冊及成果報告審核學生點數。提醒服務學習點數不可與其他福利或工讀金並行,請謹慎認定服務學習內容,以確認學生如實透過服務而學習,來核發點數。

委員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六、申請成立「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校園志工單位」。(提案單位: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詳如企畫書。

- (一)本案以廣族群文化,辦理知能講座、技藝課程、文化祭典,論壇活動,藉以提升原住民族學生文化意識及自我認同,鼓勵熱愛原住民族文化之原民生及非原民生一同參予,厚植學生的文化底蘊,體現「部落及社區志工人員培育」方案,規劃校內外藝術展演活動人文關懷或社會性服務。
- (二)此案若通過認定校園志工單位,於每學期末提交服務學習點數名冊及成果報告審核學生點數。提醒服務學習點數不可與其他福利或工讀金並行,請謹慎認定服務學習內容,以確認學生如實透過服務而學習,來核發點數。
- (三) 將追朔 110 學年度執行第一學期執行講座及活動期程為 110 年 9 月 20 日至 12 月 20 日止,補申請卓逸帆同學協助活動服務學習點數共計 24 點。

委員決議: 照案通過, 同意補申請卓同學點數。

四、 臨時動議

五、 散會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110 學年度第二學期服務學習委員線上會議出席證明

時間:111年4月12日(週二)中午12:00~13:10

會議鏈結:https://meet210.webex.com/meet210/j.php?MTID=m24a8ea12517d44623c404e89ec8d22e1 會議號:2640 172 2588、

會議密碼:vJr23dqZmv4、視訊系統的會議密碼 95723379

主席:林學務長于竝

出席:林劭仁教務長、通識教育中心陳致宏主任、教學與學習中心陳俊文主任(12:30 下課)、課務組顏名秀組長、音樂學系簡美玲老師、傳統音樂學系潘汝端老師、美術學系涂維政老師、戲劇學系黃郁晴老師、劇場設計學系彭久芳助教(代理)、舞蹈學系林立川老師、電影創作學系巴尼助教(代理)、新媒體藝術學系林俊吉老師、動畫學系趙瞬文主任、MIT學程李葭儀主任、學生會吳沂恩會長、執行秘書課指組王玉玲組長。

列席者:MIT 楊立薇助教、圖書館吳雅慧組長及原資中心溫心皓助理。



